

召开会议周密部署 做好交叉执行工作

鄂尔多斯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会议执行工作专题部署会、全国法院第一季度执行工作调度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实交叉执行工作,近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了全市法院常态化开展交叉执行工作部署会。

会议传达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推进交叉执行工作的通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推进交叉执行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解读了《全市法院常态化开展交叉执行工作实施意见》,对案件选取、执行方式、工作步骤、工作保障四个方面作出具体部署。

会议要求,要做实做优做强交叉执行工作,把此项工作作为为群众办实事办好解难题的实际行动;要充分发挥执行案件研判制度功能,集思广益会诊案件,研究探讨案件

具体内情、未执结原因及下一步执行措施,制定执行预案,确保工作有序开展;要注重工作方法,探索新的执行方法和技巧,讲求执行艺术和效率,寻找案件突破口,避免产生新的矛盾;要强化责任担当,适时对交叉执行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对交叉工作不重视,移送案件用“包”、“带”、“避”、“访”产生信访等行为严格问责。

(贾森茜)

重拳出击开展执行 高效兑现胜诉权益

本报讯 (记者 岳科坚 通讯员 乌勒木吉 苏日古格)近日,锡林郭勒盟镶黄旗人民法院以“蒙马奔腾2024—执信攻坚”集中执行行动为契机,全力开展执行案件行动。行动期间,共执结案件71件,执行到位524.167万元,取得了显著效果。

行动中,该院对涉民生、涉企、涉金融案件开通快速立案通道,进入执行程序后由专人进行台账式分类管理,实时更新执行动态,综合利用“预拘留”“预限高”“预失信”等方式加强执行力度,对拖、逃、躲、赖的被执行人重拳出击。同时,持续强化文明、善意、规范执行理念,严禁超范围、超标的、超时限查封、冻结、扣押行为。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加大执行力度,聚焦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以“如我在执”的高度责任感,不断提高执行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为建设诚信社会贡献执行力量。

外出参观考察学习 充分借鉴先进经验

巴彦托海讯 为学习借鉴兄弟法院的创新做法和先进经验,进一步提升诉前调解、执源治理、破产审判、枫桥法庭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实效,近日,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旗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安志国带队先后赴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法院、徐州市睢宁县人民法院、南京市玄武区孝陵卫人民法庭、泰州市高港区人民法院考察学习。

安志国表示,各家法院的工作基础扎实、亮点纷呈,在诉前调解、诉源治理、破产审判、枫桥法庭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经验成熟,考察学习后受益匪浅。

下一步,鄂温克旗法院将以此次交流学习为契机,充分借鉴兄弟法院的先进思路,将学习到的好经验好做法转化为今后工作的实际举措,推动法院各项工作再出新成效。

(鄂然)

召开联席会议 共促案件质效

阿木古郎讯 为进一步统一司法理念,深化公检法协作配合,凝聚打击违法犯罪合力,提高刑事案件办案质效,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联合旗检察院、旗公安局召开联席会议,共同商讨刑事案件办理事宜。

会上,公检法三方以问题为导向,立足自身工作职责,以近期办理的危險驾驶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及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案件为切入点,对证据收集、法律适用、案件定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讨论,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思路和办法。

此次联席会议,解决了办理刑事案件中瑕疵证据处理及量刑幅度不统一等问题,进一步统一了公检法三方办案理念和标准,推动了刑事案件办理质量及效率双提升。

(乌云格日乐)

巴彦淖尔市成立首家执源治理中心

乌拉山讯 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切实从源头解决执行难,近日,巴彦淖尔市首家执源治理中心在乌拉特前旗人民法院揭牌成立。

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苏建中指出,执源治理中心的成立,是法院发展新时代枫桥

经验,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法院执行工作新要求、新期待的生动实践,也是落实全区法院“切实解决执行难基层实践点”创建活动的工作举措。中心的成立,旨在以执源治理为工作切口,把抓前端、治未病理念贯穿执行工作全过程,把执行工作由“单打独斗”变为“部门

联动”,持续拓宽执源治理新思路、创新新模式,提升执行质效。中心以执前调解和执前督促为抓手,努力促成主动履行,用更多“真金白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让执行措施和手段既有力度也有温度,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郝军)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筑牢民族团结之基



城关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法院开展了“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全面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巩固“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良好局面。

活动现场,该院干警通过设置宣传台、悬挂条幅、现场讲解、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党的民族政策,讲解关于民

族团结的“三个离不开”“四个与共”“五个认同”、党和国家对待和处理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同时,从法律角度讲述破坏民族团结进步的社会危害、法律后果,解答什么行为会破坏民族团结、遇到破坏民族团结的情形该怎么办等法律问题,号召广大人民群众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郭成 冯晓娜)

寻找案件突破口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帮助被执行人将3万斤玉米完成脱粒、装机、称重,最后用售卖价款还清了全部案款。

某银行因借款人李某未能按约偿还51000元欠款,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对借款人李某及朱某某在内的五位担保人财产情况进行调查,发现六个人的账户存款远不足以清偿债务,名下亦无登记的可供执行财产。执行干警秉持着“小

帮助卖粮促执行

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的理念,到被执行人的实际居住地、户籍所在地开展调查走访,找寻执行突破口。

在现场勘察中,执行干警发现被执行人家中堆积着尚未脱粒的秋收玉米。执行干警以此为突破口,经过释法明理,被执行人终于同意售卖玉米还款。执行干警随即联系了当地的玉米脱粒商和收购商,帮助被执行人现场售卖了玉米,以售卖价款还清了全部案款,至此该案顺利执结。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供稿)

执行终本案件到位

科布尔讯 “我以为拿不到钱了,真的是太感谢你们了。”近日,收到运输款的申请执行人马某某将一面锦旗送到了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执行法官的手上。

2023年,马某某与内蒙古某有限公司的运输合同纠纷案被立案执行,法院经过多重查控,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于是执行干警轮候冻结了被执行人的银行账户。

2024年5月的一天,执行法官抱着试一

获赠锦旗受到赞誉

试的态度前往银行,线下查询了内蒙古某有限公司已被冻结的账户,意外发现该账户先前被其他机关冻结的款项已解冻,执行法官立即依法予以扣划并发放给了申请人。

为保障胜诉权益及时兑付,加快推进“终本清仓”专项行动,察右中旗法院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主动延伸司法服务,对系统内终本案件一旦发现执行线索立即恢复执行,切实解决执行难题,为诚信建设筑牢法治基石。

(贾国华)

完善诉调对接机制

呼伦贝尔讯 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总要求,通过诉前调解完善诉调对接机制,简化案件办理流程,为企业节省经济成本,促进多元解纷动能提升。

今年以来,该院立案庭通过诉前调解成功解决了多起涉企纠纷,其中包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服务合同纠纷、追偿权纠纷、买卖

帮助企业排忧解难

合同纠纷等,成功为小微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实现了社会效果和法治效果的统一。

下一步,扎赉诺尔区法院将持续发力,努力在涉企纠纷领域精准施策,积极探索化解涉企纠纷的新路径、新方法、新机制,为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李可)

规范法律咨询公司 治理法律服务乱象

包头讯 近期,包头市司法局接到大量关于法律服务咨询公司的投诉工单,法律咨询公司的无序发展,损害了社会公众的利益,严重影响了包头市依法治市工作和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据统计,目前在包头市注册登记的法律咨询公司达800余家。不少法律咨询公司出现问题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法律咨询公司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消费者合法权益得不到充分保障;大量法律咨询公司为获取客源,以虚假、夸大、误导等方式进行宣传,扰乱了民众的认知,把法律咨询公司人员与律师事务所律师混同起来,严重损害了法律职业公信力。

为了进一步规范法律咨询公司,维护法律服务市场及行业秩序,包头市司法局提出建议:在深入调研和论证的基础上,将法律咨询公司的成立纳入行政许可事项,通过设立行政许可,严格法律咨询公司市场准入条件,明确法律咨询公司业务主管部门,厘清相关部门职责边界和审批权限,解决法律咨询公司业务监管真空困境,依法依规治理法律咨询行业乱象。同时,完善政务服务热线接收举报线索措施,广泛听取群众声音,畅通救济渠道;加强宣传,引导社会公众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法律服务主体,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通过规范管理、公平竞争、优胜劣汰,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对高质量法律服务的需求。

(包头市司法局供稿)

做优做强法律援助服务 关爱未成年人落到实处

包头讯 为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包头市司法行政系统积极践行法治为民宗旨,畅通维权渠道,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效,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2024年至今,包头市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共计56件,解答未成年人法律咨询95人次,各类法律援助服务受援未成年人达到151人次。

一是建立健全工作网络。包头市共有法律援助中心10家。其中,市一级法律援助中心1个、旗县区一级法律援助中心9个。依托基层司法所、劳动监察支队、军队团以上单位建成法律援助工作站178个,均可为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法律援助机构网络做到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法律援助网络体系的健全和完善,使未成年人能够及时获得便捷的法律援助服务。二是优化部门之间协作。完善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监督机制,主动对接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对受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协调沟通,共同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三是规范案件审理各项流程。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指派、监督等环节的把控,提升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把关力度,对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全程监督,采取主动、及时对接的方式,为其提供优质法律援助。四是畅通渠道优化流程。简化办理流程,开辟绿色通道。对涉及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开通“绿色通道”,从速从优办理。制定“五个当天”工作制度,即当天申请、当天受理、当天审批、当天指派律师、当天实现法律援助,让申请人“零等待”。对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申请法律援助时免于经济困难状况核查,畅通了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维权通道,对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申请优先处理,做到应援尽援。五是保障法律援助服务专业化。建立未成年人律师库。未成年人案件指派时从未成年人律师库选取有办案经验律师受理案件,保证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办案律师的专业性,有效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包头市司法局供稿)